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sion Deal HK Acquisition Cor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27)

(權證代號：4827)

B類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 Vision Deal HK Acquisition Corp. (「本公司」) 謹訂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 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較晚者為準)結束後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9樓5906-5912室為B類普通股(「**B類股份**」)的持有人(「**B類股東**」)舉行B類股東大會(「**B類股東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重選衛哲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 重選Juan Christian Graf Thun-Hohenstein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 重選黎樹勳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 重選張偉雄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 重選Michael Ward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酬金。

承董事會命

Vision Deal HK Acquisition Corp.

主席兼執行董事

衛哲

香港，2025年4月30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B類股東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做出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登載。
2. 凡有權出席B類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任何B類股東，均可委任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B類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上須註明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有關B類股份數目。每名親身出席或由受委代表代為出席的B類股東可就其所持的每股B類股份擁有一票投票權。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實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時間前至少48小時(即不遲於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B類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B類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件被視為撤銷論。
4. 為釐定出席B類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至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B類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B類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在不遲於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以辦理登記手續。
5. 如屬聯名持有人，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排名先後而言，上述出席人士中在有關股份的名冊排名首位者將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6.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衛哲先生(主席)、馮林先生(行政總裁)及樓立樞先生(首席戰略官)；本公司非執行董事Juan Christian GRAF THUN-HOHENSTEIN先生、黎樹勳先生及張偉雄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Michael WARD先生、陳威如博士及于澤博士。